

股票代碼：2443

億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0 年及民國 109 年第二季

地址：新竹縣湖口鄉民生街 336 號

電話：(03)590-7070

億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3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4~5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6~7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10~11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2~59
(一)公司沿革	12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17
(五)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7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46
(七)關係人交易	46
(八)質押之資產	47

項 目	頁 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4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9
(十二)其他事項	49
(十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	49~50
(十四)附註揭露事項	50~51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0~51
2.轉投資相關資訊	50~51
3.大陸投資資訊	51
4.主要股東資訊	51
(十五)部門資訊	51~53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NO.23711102CA

億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億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億麗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0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以及民國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3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110年6月30日之資產總額為新台幣252,820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37%；負債總額為台幣80,515仟元，占合併負債總額之32%；其民國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綜合損益額為新台幣(38,183)仟元，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43%。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億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以及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繼續經營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所述，億麗公司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之待彌補虧損達新台幣 1,483,141 仟元，已達實收資本額 102%。該等情況顯示億麗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會計師未因此修正核閱意見。

其他事項

億麗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第二季之重編前合併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並於民國 109 年 8 月 12 日出具無保留結論之核閱報告。惟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所述，其將民國 109 年度及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予以修正重編，而前任會計師並未重新出具相關報告，本會計師亦無受託核閱億麗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第二季重編後合併財務報表，附列僅供參考。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丁 鴻 勛

會計師：  
賴 永 吉

核准文號：(83)台財證(六)第 12338 號
(81)台財證(六)第 80679 號

民 國 110 年 8 月 13 日

億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後)		109 年 6 月 30 日 (更正後)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	\$ 237,019	35	\$ 141,770	17	\$ 207,454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七	—	—	67,000	8	54,409	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八	—	—	—	—	27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九	3,121	—	4,004	1	73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九	9,580	1	76,946	9	86,635	7
1200	其他應收款	九	6,299	1	948	—	31,290	3
1310	存 貨	十	22,109	3	53,481	6	124,193	10
1410	預付款項		5,442	1	12,467	1	15,909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十四、卅一	149,429	22	157,830	19	151,800	1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32,999	63	514,446	61	672,451	56
15xx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199	—	326	—	232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十一	72,401	11	75,024	9	266,298	22
1755	使用權資產	十二	103,181	15	118,377	14	128,733	1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十三	57,635	9	61,491	7	61,939	5
1915	預付設備款		1,662	—	—	—	1,23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十四、卅一	15,906	2	76,643	9	78,385	6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50,984	37	331,861	39	536,819	44
1xxx	資 產 總 計		\$ 683,983	100	\$ 846,307	100	\$ 1,209,27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億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後)		109 年 6 月 30 日 (更正後)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十五	\$ —	—	\$ 17,947	2	\$ 88,186	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3,966	—	5,784	6	19,182	2
2150	應付票據	十六	—	—	423	—	1,206	—
2170	應付帳款	十六	124,682	18	134,143	15	146,908	12
2200	其他應付款	十七	55,868	9	87,005	10	56,910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	—	—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8,954	1	11,270	1	15,821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426	—	1,138	—	41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94,896	28	257,710	34	328,626	27
25xx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55,928	8	66,665	7	69,706	6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406	1	4,406	1	4,40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60,334	9	71,071	8	74,112	6
2xxx	負債總計		255,230	37	328,781	42	402,738	3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 本	十九	1,456,870	213	1,456,870	163	1,456,870	120
3110	普通股股本		1,456,870	213	1,456,870	163	1,456,870	120
3200	資本公積	十九	198,048	29	198,048	22	198,048	16
3235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197,879	29	197,879	22	197,879	16
3280	其 他		169	—	169	—	169	—
3300	保留盈餘		(1,420,948)	(208)	(1,337,797)	(150)	(1,034,311)	(8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2,193	9	62,193	7	62,193	5
3350	待彌補虧損		(1,483,141)	(217)	(1,399,990)	(157)	(1,096,504)	(89)
3400	其他權益	十九	167,287	24	169,598	19	154,303	13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67,287	24	169,598	19	154,303	13
31xx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合計		401,257	58	486,719	54	774,910	65
36xx	非控制權益	十九	27,496	4	30,807	4	31,622	2
3xxx	權益總計		428,753	62	517,526	58	806,532	6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83,983	100	\$ 846,307	100	\$ 1,209,27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俊輝



經理人：林俊輝



會計主管：陳意銘




億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0 年 4 月至 6 月		109 年 4 月至 6 月 (更正後)		110 年 1 月至 6 月		109 年 1 月至 6 月 (更正後)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	二十	\$ 27,498	100	\$ 88,292	100	\$ 180,861	100	\$ 255,040	100
5110	銷貨成本		(40,338)	(147)	(108,533)	(123)	(191,458)	(106)	(285,883)	(112)
5900	營業毛利(損)		(12,840)	(47)	(20,241)	(23)	(10,597)	(6)	(30,843)	(12)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9,254)	(34)	(18,343)	(21)	(23,467)	(13)	(39,246)	(15)
6200	管理費用		(13,511)	(49)	(19,677)	(22)	(30,240)	(17)	(40,637)	(1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3,502)	(49)	—	—	(37,352)	(20)	—	—
6000	營業費用		(36,267)	(132)	(38,020)	(43)	(91,059)	(50)	(79,883)	(31)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	—	(3,624)	(4)	—	—	(8,705)	(4)
6900	營業淨損		(49,107)	(179)	(61,885)	(70)	(101,656)	(56)	(119,431)	(4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518	2	93	—	589	—	172	—
7010	其他收入	廿二	10,224	37	2,294	4	10,790	6	2,29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廿三	3,194	12	(18,018)	(26)	6,663	4	(18,025)	(7)
7050	財務成本	廿四	(1,847)	(7)	(2,679)	(4)	(2,692)	(2)	(3,691)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	—	3,364	5	—	—	(4,682)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089	44	(14,946)	(17)	15,350	8	(23,932)	(9)
7900	稅前淨損		(37,018)	(135)	(76,831)	(87)	(86,306)	(48)	(143,363)	(5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廿五	—	—	—	—	—	—	—	—
8000	本期淨損		(37,018)	(135)	(76,381)	(87)	(86,306)	(48)	(143,363)	(56)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490)	(12)	31,998	36	(2,467)	(1)	26,860	1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 淨額)		(3,490)	(12)	31,998	36	(2,467)	(1)	26,860	1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0,508)	(147)	\$ (44,833)	(51)	\$ (88,773)	(49)	\$ (116,503)	(45)
8600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5,770)	(130)	\$ (74,564)	(84)	\$ (83,151)	(46)	\$ (139,899)	(55)
8620	非控制權益		(1,248)	(5)	(2,267)	(3)	(3,155)	(2)	(3,464)	(1)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9,039)	(142)	\$ (44,610)	(51)	\$ (85,462)	(47)	\$ (114,409)	(44)
8720	非控制權益		(1,469)	(5)	(223)	—	(3,311)	(2)	(2,094)	(1)
	每股虧損(元)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廿六	\$ (0.24)		\$ (0.51)		\$ (0.57)		\$ (0.96)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廿六	\$ (0.24)		\$ (0.51)		\$ (0.57)		\$ (0.9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俊偉



經理人：林俊偉



會計主管：陳意





 億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總 計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56,870	\$ 198,048	\$ 62,193	\$ 128,813	\$ 889,319	\$ 33,716	\$ 923,035
本期淨損	—	—	—	—	(139,899)	(3,464)	(143,3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5,490	25,490	1,370	26,8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5,490	(114,409)	(2,094)	(116,503)
民國 109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1,456,870	\$ 198,048	\$ 62,193	\$ 154,303	\$ 774,910	\$ 31,622	\$ 806,532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56,870	\$ 198,048	\$ 62,193	\$ 169,598	\$ 486,719	\$ 30,807	\$ 517,526
本期淨損	—	—	—	(83,151)	(83,151)	(3,155)	(86,3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311)	(2,311)	(156)	(2,46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83,151)	(85,462)	(3,311)	(88,773)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1,456,870	\$ 198,048	\$ 62,193	\$ 167,287	\$ 401,257	\$ 27,496	\$ 428,7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俊



經理人：林俊



會計主管：陳意

億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86,306)	\$ (143,363)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5,259	44,180
租賃合約修改利益	(184)	-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7,35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	(27,631)
財務成本	2,692	3,691
利息收入	(589)	(1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6,76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	4,68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00	1,936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2,855)	31,62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49,213)	(7,092)
外幣兌換淨損失	-	49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883	4,105
應收帳款	31,820	26,944
其他應收款	(6,912)	(30,041)
存 貨	80,639	1,738
預付款項	7,025	-
其他流動資產	6,072	10,152
合約負債	(1,818)	(15,127)
應付票據	(423)	486
應付帳款	(9,461)	(2,031)
其他應付款	(11,637)	(19,588)
其他流動負債	288	21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3,332	(108,029)


 億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收取之利息	589	172
支付之利息	(2,692)	(3,69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229	(111,54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535)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231	—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71,778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28)	(73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97	82
存出保證金減少	1,478	4,942
受限制資產減少	1,766	—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40,95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1,768	76,06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7,947)	88,186
租賃本金償還	(6,349)	(20,00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4,296)	68,17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452)	48,03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95,249	80,72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1,770	126,72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7,019	\$ 207,45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俊輝



經理人：林俊輝



會計主管：陳意鏞



億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億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於民國 85 年 9 月設立，原名為「新利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23 日更名為「億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5 日股東會通過更名為「昶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於電子零組件製造業、農業及大宗物資貿易業。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度取得子公司裕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後，積極跨入港口物流業務之營運。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0 年 1 月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合併主體請參閱附註四。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以下將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稱合併公司。

近年合併公司受產業市場需求限制與全球性疫情影響，管理階層努力開源節流並積極開發醫療器材及大宗物資貿易相關業務。惟截至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止待彌補虧損達新台幣 1,483,141 仟元，已逾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合併公司擬採取下列因應對策持續改善營運及資金狀況，並已於民國 110 年 3 月 30 日提報董事會：

(一) 拓展醫療產品開發、大宗物資貿易及港務區物流通路，結合合併公司資源多角化經營以提升獲利。

(二)積極執行存貨去化管理策略，透過有效率之存貨週轉，以降低存貨呆滯過時與積壓資金之風險，以提升整體經營效率。

(三)樽節各項費用支出，以降低經營成本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10 年 8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正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金管會認可於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無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情形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註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07~109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註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註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 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註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 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註 5)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註 6)
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註 7)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 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註 8)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標準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適用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農業」之修正適用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7：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8：除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合併公司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三)合併基礎

1.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之金額。

2.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設立及營運地點
本公司	COMWORLD INC.	投資業務	模里西斯
	易特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器、視聽電子產品及醫療器材製造及買賣業務	中華民國
	新利虹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各種電子產品製造及銷售	中華民國
	裕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及零件零售業務	中華民國
COMWORLD INC.	CHUNG HONG HOLDINGS LIMITED	投資業務	開曼群島
CHUNG HONG HOLDINGS LIMITED	CHUNG HONG ELECTRONICS (BVI) CO., LTD.	投資業務	英屬維京群島
CHUNG HONG HOLDINGS LIMITED	CHUNG HONG SHENYANG HOLDINGS LTD.	投資業務	香港
CHUNG HONG ELECTRONICS (BVI) CO., LTD.	昶虹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主機板及介面卡產品生產及銷售業務	蘇州工業園區
CHUNG HONG SHENYANG HOLDINGS LTD.	昶虹電子(瀋陽)有限公司	主機板及介面卡產品生產及銷售業務	瀋陽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
昶虹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昶虹自動化(蘇州)有限公司	設計、製造及銷售設備業務	高新區

子公司名稱	億麗科技(股)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權益百分比			說明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COMWORLD INC.	100%	100%	100%	—
易特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
新利虹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註
裕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
CHUNG HONG HOLDINGS LIMITED	93.57%	93.57%	93.57%	—
CHUNG HONG ELECTRONICS (BVI) CO., LTD.	100%	100%	100%	—
CHUNG HONG SHENYANG HOLDINGS LTD.	100%	100%	100%	—
昶虹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
昶虹電子(瀋陽)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
昶虹自動化(蘇州)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

註：於110年3月清算，並已收回剩餘投資款40,959仟元。

3.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除COMWORLD INC.、CHUNG HONG HOLDINGS LIMITED、CHUNG HONG ELECTRONICS (BVI) CO., LTD.及昶虹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外，合併公司之非屬要子公司之財務報告係未經會計師核閱。

4.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5.其他資訊：無。

(四)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為配合民國 110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表達業已將民國 109 年第二季、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表中部分項目重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評估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請參閱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說明。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1	\$ 168	\$ 18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36,888	119,778	207,273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 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	21,824	—
合計	\$ 237,019	\$ 141,770	\$ 207,454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人民幣非保本型理財商品	\$ —	\$ 67,000	\$ 54,409

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收益浮動非保本型之理財商品合約，於原始認列時合併公司將該合約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已於民國110年5月12日全部處分。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	\$ —	\$ 27
<u>非 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1年之定期存款	\$ 199	\$ 326	\$ 232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u>應收票據</u>	\$ 3,121	\$ 4,004	\$ 734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9,130	\$ 101,646	\$ 99,427
減：備抵損失	(59,550)	(24,700)	(12,792)
淨 額	\$ 9,580	\$ 76,946	\$ 86,635
<u>其他應收款</u>			
其他應收款	\$ 9,738	\$ 2,826	\$ 33,090
減：備抵損失	(3,439)	(1,878)	(1,800)
淨 額	\$ 6,299	\$ 948	\$ 31,290

(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至 18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評等資訊係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360 天，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預期信用損失率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 年 6 月 30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超過 12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總帳面金額	\$ 13,250	\$ 1,832	\$ 2,198	\$ —	\$ 51,850	\$ 69,13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3,670)	(1,832)	(2,198)	—	(51,850)	(59,550)
攤銷後成本	\$ 9,580	\$ —	\$ —	\$ —	\$ —	\$ 9,580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20天	逾期 超過12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89.74%	
總帳面金額	\$ 61,883	\$ 8,943	\$ 2,844	\$ 553	\$ 27,423	\$ 101,64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24,700)	(24,700)
攤銷後成本	\$ 61,883	\$ 8,943	\$ 2,844	\$ 553	\$ 2,723	\$ 76,946

109年6月30日

	未逾期	逾期 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20天	逾期 超過12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100%	
總帳面金額	\$ 86,259	\$ 421	\$ —	\$ —	\$ 12,747	\$ 99,42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45)	—	—	(12,747)	(12,792)
攤銷後成本	\$ 86,259	\$ 376	\$ —	\$ —	\$ —	\$ 86,635

(二)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24,700	\$ 13,122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35,434	—
外幣換算差額	(584)	(330)
期末餘額	\$ 59,550	\$ 12,792

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款項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十、存 貨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商 品	\$ 17,538	\$ 32,327	\$ 54,035
製 成 品	3,860	17,406	21,930
在 製 品	—	1,542	1,441
原 料	711	1,824	46,744
物 料	—	382	43
合 計	\$ 22,109	\$ 53,481	\$ 124,193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81,626	\$ 108,761
存貨回升利益	(41,288)	(228)
合 計	\$ 40,338	\$ 108,533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240,671	\$ 292,975
存貨回升利益	(49,213)	(7,092)
合 計	\$ 191,458	\$ 285,883

子公司昶虹自動化(蘇州)有限公司重新檢視其設備安裝並進行相關調整，此項調整業經合併公司110年5月15日董事會通過，其相關更正事項如下：

	109年6月30日 (更正前)	109年6月30日 (更正後)
應收帳款	\$ 73,876	\$ 86,635
存 貨	161,446	124,193
合約負債	45,957	19,182
待彌補虧損	(1,098,785)	(1,096,504)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更正前)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更正後)
營業收入	\$ 263,261	\$ 255,040
營業成本	(273,308)	(285,883)
稅前淨損	(149,567)	(143,363)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項 目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外幣兌換 差額之影響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 地	\$ 56,297	\$ 450	\$ —	\$ —	\$ —	\$ 56,747
房屋及建築物	3,131	1,359	—	—	—	4,490
機器設備	365,584	1,459	(1,799)	—	(3,445)	361,799
運輸設備	8,821	285	(2,836)	—	(51)	6,219
辦公設備	3,024	297	(346)	—	(37)	2,938
其他設備	34,533	316	(13,577)	—	(111)	21,161
小 計	471,390	4,166	(18,558)	—	(3,644)	453,354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物	315	50	—	—	—	365
機器設備	360,338	1,044	(246)	—	(3,441)	357,695
運輸設備	6,921	415	(2,131)	—	(47)	5,158
辦公設備	2,831	46	(302)	—	(32)	2,543
其他設備	25,961	2,173	(12,881)	—	(61)	15,192
小 計	396,366	3,728	(15,560)	—	(3,581)	380,953
淨 額	\$ 75,024	\$ 438	\$ (2,998)	\$ —	\$ (63)	\$ 72,401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項 目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外幣兌換 差額之影響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 地	\$ 56,297	\$ —	\$ —	\$ —	\$ —	\$ 56,297
房屋及建築物	3,131	—	—	—	—	3,131
機器設備	359,900	—	(774)	—	(6,892)	352,234
運輸設備	8,239	—	—	—	(124)	8,115
辦公設備	6,093	61	(401)	—	(150)	5,603
其他設備	37,171	475	(5,105)	—	(163)	32,378
小 計	470,831	536	(6,280)	—	(7,329)	457,758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物	233	41	—	—	—	274
機器設備	143,249	20,733	(983)	—	(6,885)	156,114
運輸設備	6,093	384	—	—	(96)	6,381
辦公設備	5,338	121	(314)	—	(133)	5,012
其他設備	22,031	4,755	(2,972)	—	(135)	23,679
小 計	176,944	26,034	(4,269)	—	(7,249)	191,460
淨 額	\$ 293,887	\$ (25,498)	\$ (2,011)	\$ —	\$ (80)	\$ 266,298

合併公司因煤炭於市場上銷售情況欠佳，合併公司預期用於生產該產品之機器設備之未來經濟效益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已於109年度認列減損損失188,491仟元。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 至 35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2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 至 5 年
其他設備	3 至 5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卅一。

十二、租賃協議

(一)使用權資產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71,738	\$ 75,863	\$ 82,465
建築物	30,566	41,192	39,485
運輸設備	877	1,322	6,783
合計	\$ 103,181	\$ 118,377	\$ 128,733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使用權資產增添	\$ —	\$ 5,928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3,904	\$ 13,872
建築物	4,107	6,406
運輸設備	423	1,610
合計	\$ 8,434	\$ 21,888

(二)租賃負債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8,954	\$ 11,270	\$ 15,821
非流動	\$ 55,928	\$ 66,665	\$ 69,706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土地	4.58%	4.58%	3.92%~4.58%
建築物	3.92%~4.24%	3.92%~4.24%	3.92%~4.24%
運輸設備	5.58%	5.58%	5.58%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三)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大陸土地權，租賃期間為50年，合併公司已取得土地使用權。

合併公司亦承租安平港第15、14號碼頭後線大宗散裝貨物倉庫及附屬設施，免租賃期間為民國103年1月至111年2月。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租賃費用	\$ 4,418	\$ 1,489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 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3,079	\$ 10,719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6,490)	\$ (35,233)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成本	\$ 129,093	\$ 130,775	\$ 125,397
減：累計折舊	(71,458)	(69,284)	(63,458)
合計	\$ 57,635	\$ 61,491	\$ 61,939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130,775	\$ 128,757
淨兌換差額	(1,682)	(3,360)
期末餘額	129,093	125,397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期初餘額	69,284	62,101
本期折舊	3,097	3,027
淨兌換差額	(923)	(1,670)
期末餘額	71,458	63,458
淨 額	\$ 57,635	\$ 61,939

(一)除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二)109 年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重影響市場經濟，合併公司同意無條件將瀋陽悅美餐飲管理有限公司及瀋陽布行下家居飾品公司兩家企業於 109 年 2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之租金金額調降 50%。因原租賃合約並無相關租金調整機制，前述租金減讓係於剩餘租賃期間內調整租賃。

(三)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0年6月30日	109年6月30日
第 1 年	\$ 6,424	\$ 14,811
第 2 年	3,053	14,413
第 3 年	13	—
合 計	\$ 9,490	\$ 29,224

(四)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法按 20 年之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五)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公司遼寧通立達資產評估有限公司於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評價所得公允如下：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公允價值	\$ 265,774	\$ 265,774	\$ 266,400

(六)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合併公司提供做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帳面金額均為 0 仟元。

(七)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十四、其他資產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u>流 動</u>			
受限制資產	\$ 125,843	\$ 127,482	\$ 119,684
預付款項	—	12	224
暫付款	112	689	1,569
其他	23,474	29,647	30,323
合 計	\$ 149,429	\$ 157,830	\$ 151,800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15,906	\$ 17,384	\$ 19,126
受限制資產	—	59,259	59,259
合 計	\$ 15,906	\$ 76,643	\$ 78,385

十五、借 款

(一)短期借款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	\$ 17,947	\$ 88,186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9 年 6 月 30 日止分別為 1.89%及 1.89%。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資產金額，請參閱附註卅一、質抵押之資產。

十六、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	\$ 423	\$ 1,206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124,682	\$ 134,143	\$ 146,908

應付帳款平均賒帳期間為 30~90 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七、其他應付款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087	\$ 9,514	\$ 6,960
應付稅捐	762	614	601
應付設備款	—	900	—
應付股利	15,315	15,514	14,876
應付管理費	360	720	360
應付勞務費	1,060	2,853	2,475
應付勞健保	661	975	—
應付退休金	95	185	—
其 他	32,528	55,730	31,638
合 計	\$ 55,868	\$ 87,005	\$ 56,910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易特公司、新利虹光電公司及裕航國際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股份有限公司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九、權益

(一)股本

1.普通股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700,000	700,000	700,000
額定股本	\$ 7,000,000	\$ 7,000,000	\$ 7,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145,687	145,687	145,687
已發行股本	\$ 1,456,870	\$ 1,456,870	\$ 1,456,870

(二)資本公積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其他	\$ 169	\$ 169	\$ 169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u>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2)</u>	197,879	197,879	197,879
合計	\$ 198,048	\$ 198,048	\$ 198,048

-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以分派股票股利為優先，亦得以現金股利分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超過 20% 為原則。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5 日及民國 109 年 6 月 10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

(四)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期初餘額	\$ 169,598	\$ 128,81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311)	25,490
期末餘額	\$ 167,287	\$ 154,303

(五)非控制權益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30,807	\$ 33,716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 額		
本期淨損	(3,155)	(3,46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6)	1,370
期末餘額	\$ 27,496	\$ 31,622

二十、收 入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27,498	\$ 88,292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180,861	\$ 255,040

(一)合約餘額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 3,121	\$ 4,004	\$ 734	\$ 4,839
應收帳款	\$ 9,580	\$ 76,946	\$ 86,635	\$ 113,248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 3,966	\$ 5,784	\$ 19,182	\$ 34,366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期初合約負債於當期認列收入之金額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 認列收入	\$ —	\$ —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 認列收入	\$ 5,784	\$ 34,366

(二)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電機機械設備	\$ 8,079	\$ 18,760
運輸	8,197	5,426
醫療器材	1,393	35,845
燃煤及水泥買賣	9,829	28,261
合計	\$ 27,498	\$ 88,292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電機機械設備	\$ 8,079	\$ 20,435
運輸	25,425	8,825
醫療器材	16,663	51,861
燃煤及水泥買賣	130,694	173,919
合計	\$ 180,861	\$ 255,040

2.地區別資訊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

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台	灣	\$ 10,491	\$ 38,525
中	國	17,007	49,767
合	計	\$ 27,498	\$ 88,292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台	灣	\$ 167,546	\$ 192,737
中	國	13,315	62,303
合	計	\$ 180,861	\$ 255,040

廿一、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9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692)
合 計	\$ (3,624)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9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6,769)
合 計	\$ (8,705)

廿二、其他收入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租金收入	\$ 218	\$ —
其他收入—其他	10,006	2,294
合 計	\$ 10,224	\$ 2,294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租金收入	\$ 218	\$ —
其他收入—其他	10,572	2,294
合 計	\$ 10,790	\$ 2,294

廿三、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外幣兌換利益	\$ 3,035	\$ 5,5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利益	(2,885)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19	—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2,855	(26,241)
其 他	(30)	2,629
合 計	\$ 3,194	\$ (18,018)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3,150	\$ 10,99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00	—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2,855	(31,627)
其 他	(42)	2,605
合 計	\$ 6,663	\$ (18,025)

廿四、財務成本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銀行借款利息	\$ —	\$ 667
租賃負債之利息	1,847	2,012
合 計	\$ 1,847	\$ 2,679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銀行借款利息	\$ 48	\$ 674
租賃負債之利息	2,644	3,017
合 計	\$ 2,692	\$ 3,691

廿五、所得稅

(一)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	\$ —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	\$ —

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法定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法定稅率計算。

(二)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民國 108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子公司易特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裕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營利事業得稅申報，截至民國 108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廿六、普通股每股虧損

	110 年 4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4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基本每股虧損(元)	\$ (0.24)	\$ (0.51)
稀釋每股虧損(元)	\$ (0.24)	\$ (0.51)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基本每股虧損(元)	\$ (0.57)	\$ (0.96)
稀釋每股虧損(元)	\$ (0.57)	\$ (0.96)

(一)基本每股虧損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10 年 4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4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損 (仟元)	\$ (35,770)	\$ (74,564)
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45,687	145,687
基本每股虧損(元)	\$ (0.24)	\$ (0.51)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損 (仟元)	\$ (83,151)	\$ (139,899)
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45,687	145,687
基本每股虧損(元)	\$ (0.57)	\$ (0.96)

(二)稀釋每股虧損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如下：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損 (仟元)	\$ (35,770)	\$ (74,564)
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45,687	145,68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員工酬勞(仟股)	—	—
計算稀釋每股虧損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45,687	145,687
稀釋每股虧損(元)	\$ (0.24)	\$ (0.51)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損 (仟元)	\$ (83,151)	\$ (139,899)
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45,687	145,68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員工酬勞(仟股)	—	—
計算稀釋每股虧損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45,687	145,687
稀釋每股虧損(元)	\$ (0.57)	\$ (0.96)

因員工酬勞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酬勞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酬勞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時不追溯調整。

廿七、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4,045	\$ 12,275	\$ 16,320	\$ 4,323	\$ 12,678	\$ 17,001
薪資費用	3,279	9,710	12,989	3,985	9,915	13,900
勞健保費用	436	1,572	2,008	67	847	914
退休金費用	202	668	870	96	281	37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28	325	453	175	1,635	1,810
折舊費用	3,971	3,971	7,942	20,893	5,189	26,082
攤銷費用	—	—	—	—	—	—

功能別 性質別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9,782	\$ 21,747	\$ 31,529	\$ 10,313	\$ 29,266	\$ 39,579
薪資費用	7,904	16,603	24,507	8,991	21,848	30,839
勞健保費用	897	2,343	3,240	928	2,053	2,981
退休金費用	435	1,117	1,552	333	751	1,08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46	1,694	2,230	61	4,614	4,675
折舊費用	7,484	7,775	15,259	32,921	11,259	44,180
攤銷費用	—	—	—	—	—	—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低於 8% 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 2% 為董事酬勞。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稅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有關本公司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時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設，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廿九、金融工具

(一)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67,000	\$ 54,40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397,968	428,119	524,441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84,956	243,923	297,61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權利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二)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於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依據國際會計準則規範，合併公司採用之公允價格，係根據主要市場內之市場參與者評估該項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考慮市場參與者衡量公允價值之假設時，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可觀察程度，區分為下列三個等級：

- (1)第一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4)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 (5)合併公司未有以非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列示如下：

A. 公允價值層級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非 衍生金融資產				
非保本型理財產 品	\$ —	\$ 67,000	\$ —	\$ 67,000

	109年6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非 衍生金融資產				
非保本型理財產 品	\$ —	\$ 54,409	\$ —	\$ 54,409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與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B.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非保本型理財商品	銀行之報價資料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含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監督風險與落實政策。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銀行存款與應付款項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受限制資產中約有0.45%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應付款項中約有67.27%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自然避險方式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卅五。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 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損 益(註)	\$ (1,228)	\$ (1,364)

註：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銀行存款及應付款項。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25,843	\$ 216,632	\$ 174,352
—金融負債	64,882	95,882	173,71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36,888	179,037	266,532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合併公司皆為固定利率負債，無須進行利率敏感度分析。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而可能須支付之大金額，不考量發生可能性。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0年6月30日暨109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立即還款之銀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0年6月30日

	短於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24,682	\$ —	\$ —
其他應付款(註)	38,734	15,315	4,406
租賃負債	8,954	42,739	13,189
合 計	<u>\$ 172,370</u>	<u>\$ 58,054</u>	<u>\$ 17,595</u>

租賃負債未折現給付總額：

	短於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租賃負債	\$ 11,531	\$ 50,308	\$ 13,672

109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34,566	\$ —	\$ —
其他應付款(註)	61,976	15,514	4,406
固定利率工具	17,947	—	—
租賃負債	11,270	41,162	25,503
合 計	\$ 225,759	\$ 56,676	\$ 29,909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未折現給付總額)

	短於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租賃負債	\$ 16,100	\$ 48,303	\$ 27,344

109年6月30日

	短於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48,114	\$ —	\$ —
其他應付款(註)	35,074	10,470	4,406
固定利率工具	88,186	—	—
租賃負債	15,821	40,281	29,425
合 計	\$ 287,195	\$ 50,751	\$ 33,831

租賃負債未折現給付總額：

	短於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租賃負債	\$ 19,390	\$ 49,517	\$ 31,901

註：上述其他應付款不包含應付薪資、獎金及其他流動負債。

(2) 融資額度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有擔保之銀行額度			
－已動用金額	\$ —	\$ 17,947	\$ 88,186
－未動用金額	186,000	168,053	97,814
合 計	\$ 186,000	\$ 186,000	\$ 186,000

三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周彩霞	實質關係人

(二) 其他關係人交易

出租人	承租人	承租標的	租賃期間	租金決定及付租方式	110年1月1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至6月30日
					租金支出金額	租金支出金額
周彩霞(註)	易特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五股區五權七路12號7樓	110年：110年1月起至110年12月 109年：109年1月起至109年12月	110年：110年1月～12月每月支付租金140仟元 109年：109年1月～12月每月支付租金140仟元	\$ 700	\$ 840

註：周彩霞係為昶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負責人。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377	\$ 3,670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4,180	\$ 8,168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卅一、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之擔保借款業已提供合併公司活期存款、定期存款、機器設備及子公司裕航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為擔保；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9 年 6 月 30 日之受限制資產中 59,259 仟元，詳附註卅二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一)或有事項，存出保證金係土地、建築物及汽車租賃等履約保證金。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受限制資產－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帳列其他資產)	\$ 125,843	\$ 186,741	\$ 178,943
土地及建築物	59,524	47,013	56,562
存出保證金	15,906	17,384	19,126
合 計	\$ 201,273	\$ 251,138	\$ 254,631

卅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或有事項如下：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新利虹光電公司因不動產買賣糾紛，受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訴請損害賠償，該案訴訟標的新台幣 59,259 仟元，唯因該案件實體部分之審理，涉及買賣範圍之認定及解釋，105 年 12 月 22 日以 101 年重訴字第 76 判決原告世禾科技股有限公司敗訴，新利虹光電公司無需賠償任款項，對此世禾公司提起上訴，台灣高等法院民事以 106 重上 183 號判決，廢棄第一審新竹地方法院判決，改判被告新利虹光電應給付原告世禾公司 48,741 仟元及自 100 年 12 月 27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戈灣最高法院民事庭於 108 年 9 月 5 日以 108 年度台上字第 363 號判

決，給付世禾科技及該訴訟費用部分廢棄，發回台灣高等法院審理，廢棄理由主要有在兩造磋商時未具體指定上訴人不拆除應交付被上訴人之「廠務設備」，且被上訴人簽約前亦未就系爭動力設備委估價，另該動力設備係因應上訴人需求訂作供其生產機具使用之特殊配備，非屬與廠房或建物附之成分，亦非屬系爭買賣約第9條第4項被上訴人所指之「廠房高壓電力設備」。依新利虹光電公司及律師主張如下：(1)本件雙方買賣契約第2條所載，本件雙方僅就土地款及建物款為約定，就生產機器設備等動產設備(包括匯流排及斷路器以後至機台設備間之開關、電線設備等)，完全未予議價，亦未計價，並未算入買賣價金，更不在買賣標的範圍。(2)簽約前受新利虹光電公司委託估價之中華不估價師聯合事務所106年6月20日之覆函記載：「本事務所出具之估價報告書依據當時委託人委託評估之標的為土地、建物，及建內之無塵室設備，並無針對各變電站、變電箱內之電盤、電箱、電線、各樓層之Busway匯流排之各細項分別之價值逐一評估。」(3)依證人證述：系爭動力設備係根據新利虹光電公司之需求現場量身訂作之特殊規格，並非一工廠基本電力配備。新利虹光電公司亦主張匯流排動力設備係因應新利虹光電公司需求訂作供其生產機具使用之特殊配備，非屬與廠房或建物附合之成分。新利虹光電公司綜合評估台灣最高法院民庭之廢棄理由及上訴主張，認為于件之勝訴可能性高，故將原先估列負債準備予以迴轉。

經承審法官居中調解，雙方已於民國109年12月15日達成和解，新利虹光電公司願給付世禾公司19,500仟元，世禾公司其餘請求拋棄，不得再對新利虹光電公司為任何給付請求。新利虹光電公司已於民國110年1月14日支付前述款項。

卅三、重大期後事項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於民國 110 年 1 月 27 日接獲法務部調查局北部地區機動工作站進行調查。檢調搜索案由因本公司與陳建飛持有之公司－Efficiency Corp.及 New Funding Ltd.，曾於民國 103 至 104 年度間有交易而遭調查。遭調查項目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日止，尚未接獲法務部調查局進一步指示，本公司業已全力配合調查，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情事對本公司財務及業務未造成重大影響。

卅四、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部分應收帳款收款時間延後，致應收帳款回收時間延長。雖國內疫情趨緩且政府陸續政策鬆綁，各國仍採取封閉式管理，全球經濟情勢持續緊縮，但隨疫情趨緩及政策鬆綁，合併公司預期營運將逐漸恢復正常。

卅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負債資訊

110 年 6 月 30 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56	28.88	\$ 1,617
人 民 幣	1	5.02	7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453	27.91	124,441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75	29.20	\$ 2,190
人 民 幣	1	5.02	7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637	30.59	19,487

109年6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21	29.60	\$ 3,581
人 民 幣	1	5.02	7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470	31.32	140,021

卅六、附註揭露事項

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業已全數銷除。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11.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限額：附表五。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無。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無。

(3)財務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票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六。

卅七、部門資訊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億麗部門	昶虹部門	其他部門	總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0,694	\$ 13,315	\$ 36,852	\$ 180,861
部門間收入	—	—	—	—
部門收入	\$ 130,694	\$ 13,315	\$ 36,852	\$ 180,861
內部沖銷				—
合併收入				\$ 180,861
部門損益	\$ (29,361)	\$ (52,230)	\$ (20,065)	\$ (101,656)
利息收入				589
其他收入				10,79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663
財務成本				(2,692)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 (86,306)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億麗部門	昶虹部門	其他部門	總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73,919	\$ 62,303	\$ 18,818	\$ 255,040
部門間收入	—	—	—	—
部門收入	\$ 173,919	\$ 62,303	\$ 18,818	\$ 255,040
內部沖銷				—
合併收入				\$ 255,040
部門損益	\$ (96,873)	\$ (13,197)	\$ (9,361)	\$ (119,431)
利息收入				172
其他收入				2,294
其他利益及損失				(18,02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份額				(4,682)
財務成本				(3,69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 (143,363)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處分投資損益、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金融工具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部門總資產

合併公司未提供門總資產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績效之資訊。

附表一

億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 期 最高金額	期 末 餘 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 之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3)
													名稱	價值		
1	CHUNGHONG HOLDINGS LTD.	億麗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50,331	\$ 50,331	\$ 44,802	—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 —	營運資金 週轉	\$ —	—	—	\$ 151,726	\$ 151,726
1	CHUNGHONG HOLDINGS LTD.	易特聯合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5,000	15,000	14,387	—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 —	營運資金 週轉	—	—	—	151,726	151,726
1	CHUNGHONG HOLDINGS LTD.	裕航國際股份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0,000	10,000	5,573	—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 —	營運資金 週轉	—	—	—	151,726	151,726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對象貸放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十五。

註 3：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貸放資金總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三十。

註 4：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1 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2 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附表二

億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 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 證
		公司名稱	關 係										
0	億麗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裕航國際股 份有限公司	持有 100% 之子公司	\$ 200,629	\$ 3,672	\$ 3,672	\$ 3,672	\$ —	0.92	\$ 280,880	Y	N	N
1	易特聯合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億麗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持有 100% 之母公司	200,629	62,000	62,000	62,000	—	218.00	280,880	N	Y	N
1	昶虹電子(蘇 州)有限公司	億麗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200,629	124,000	124,000	124,000	—	30.36	280,880	N	Y	N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

註 3：被保證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百分之百之子公司或接及間接對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百之公司，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

註 4：背書保證總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七十。

附表三

億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億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易特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	\$ 2,638	—	—
		裕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	2,978	—	—
				租賃負債— 流動	5,425	—	1%
				租賃負債— 非流動	42,011	—	6%
				使用權資產	44,972	—	6%
CHUNG HONG HOLDINGS LIMITED	1	其他負債	44,802	—	6%		
1	易特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CHUNG HONG HOLDINGS LIMITED	3	其他負債	14,387	—	2%
2	裕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CHUNG HONG HOLDINGS LIMITED	3	其他負債	5,573	—	1%
3	COMWORLD INC.	CHUNG HONG HOLDINGS LIMITED	3	應付費用	71	—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附表四

億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億麗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COMWORLD INC.	模 里 西 斯	投資業務	\$ 753,586	\$ 753,586	2,039	100.00%	\$ 402,136	\$ (45,916)	\$ (45,916)	
	易特聯合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電器、視聽電子產品 及醫療器材製造及買 賣業務	300,000	300,000	30,000	100.00%	33,030	4,590	4,590	
	新利虹光電股份有限 公司	中 華 民 國	各種電子產品製造及 銷售	—	166,908	—	—	—	—	—	已清算
	裕航國際股份有限公 司	中 華 民 國	船務代理及其零件銷 售業務	117,612	117,612	16,200	100.00%	23,663	(15,497)	(15,497)	
COMWORLD INC.	CHUNG HONG HOLDINGS LIMITED	開 曼 群 島	投資業務	741,017	741,017	25,981	93.57%	379,315	(49,072)	(45,916)	
CHUNG HONG HOLDINGS LIMITED	CHUNG HONG ELECTRONICS (BVI) CO., LTD.	英屬維 京群島	投資業務	725,190	725,190	7,698	100.00%	382,360	(21,252)	(21,252)	
	CHUNG HONG SHENYANG HOLDINGS LTD.	香 港	投資業務	143,371	143,371	3,850	100.00%	95,289	(24,836)	(24,836)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附表五

億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昶虹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經營主機板及介面卡產品等生產及銷售業務	\$ 367,473 (USD13,190 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公司	\$ 11,785 (USD 423 仟元)	\$ -	\$ -	\$ 11,785 (USD 423 仟元)	\$ (21,252)	93.57%	\$ (19,886)	\$ 357,645	\$628,014
昶虹電子(瀋陽)有限公司	經營主機板及介面卡產品等生產及銷售業務	\$ 107,261 (USD 3,850 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公司	\$ 51,541 (USD1,850仟元)	-	-	\$ 51,541 (USD1,850仟元)	(24,836)	93.57%	(23,239)	89,093	
昶虹自動化(蘇州)有限公司	設計、製造及銷售設備業務	\$ 86,174 (RMB 20,000 仟元)	昶虹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投資設立大陸公司	-	-	-	-	(2,434)	93.57%	(2,278)	6,252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2,273 仟元 (折合新台幣 63,326 仟元)	USD 27,605 仟元 (折合新台幣 769,075 仟元)	\$ 239,825

註 1：係按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財務報告計算。

附表六

億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

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昶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919,454	7.5%
姚正平	9,780,000	6.71%